

不以坂本开始或结束

/ 赵青新

明治维新是日本历史的转折点。为了实现“维新”这个目标,很多仁人志士付出巨大代价。坂本龙马就是其中一个传奇。他的特别不仅在于鲜明的个性、跌宕的经历,还体现在他逝后绵绵涌现的日本民众对他的崇拜之情,文学小说、影视作品、民间传说纷纷把他塑造为“男神”。为什么坂本龙马具有如此魔力?他在明治维新中到底发挥了什么作用?

美国日本史研究学者马里乌斯·詹逊所撰写的这部《坂本龙马与明治维新》,并不能简单地归为坂本龙马的个人传记,而应当当作以坂本龙马串连的群体与幕府历史的交织图像。坂本龙马在全部作品里所占的笔墨份额并不太多,在他正式出场前,他的名字只是约略被提起,全书将近三分之一的篇幅,是在描述19世纪中叶日本的政局、社会生活,尤其土佐、长州、水户、萨摩等几个大藩面对西方的反应。

从历史来看,现代化首先是西方社会进化的结果,它起初主要发生在欧洲和美洲,在1789年法国大革命之后,西方殖民扩张的欲望和西方化的冲击迅速且强烈地影响到世界各地。在这一时期,日本与中国面临相似的处境,日本锁国的程度甚至比中国还严苛。而发生在1854年美国军舰登陆江户的“黑船来

航”事件与随后签订的条约,直接打开了日本久闭的门户,也让执掌政权的德川幕府的虚弱与无能暴露无遗。

历史走到了关键点,日本必须争取生存的机会,建设更有凝聚力的领导集体。作品一方面讲述了土佐藩大名山内容堂等勤王党领袖的活动,另一方面就是记录了坂本龙马与他的伙伴们的民间激进活动。另一位美国历史学家约翰·霍尔在他所著的《日本史》里做过统计,明治维新的中坚力量是来自有反对德川家传统的西部外藩的年轻人,他们特别年轻,大多数人到1868年也不过三十出头,几乎都是在武士阶层的下层成长起来的。本书作者马里乌斯·詹逊也特意解释,1860年代的激进分子称自己为“志士”,即“志向高尚的人”,他们追求的最高品质是忠诚,不惜赴汤蹈火甚至牺牲生命,因此刺杀事件频发,恐怖气氛笼罩全岛。

若要理解坂本龙马等志士的行为,就必须理解构成他们思想的伦理价值观。以忠孝为核心的儒家教义是他们的道德渊源,王阳明的“知行合一”是他们的实践准则,另一方面,18世纪后半叶“兰学”(荷兰曾是日本人最熟悉的西方国家)的兴起带来了西洋信息的流播,这批年轻人成为传统与新潮的结合体,“开国”与“攘夷”这两种看上去矛盾的思想,奇妙地融合为坚持尊皇、抗击外敌、保卫国家的民族主义思潮。

作为没有继承权的土佐乡绅家庭次子,闯荡江湖建功立业是命定的方向。坂本龙马有知识教养,性格叛逆,好武斗狠,乐观风趣,结交甚广,上层精英和中下层武士都视他为友。他不爱钱财,一心只求大义,多次出生入死,爱情与私生活也很浪漫。最后在维新刚刚取得胜利之时他不幸死于暗杀,血溅旅舍,墙上挂轴的点点红艳恰如凋零的樱花,符合日本物哀美学,成就完美志士的形象。日本人对他的故事百听不厌,国民作家司马辽太郎的小说更是把他推为人人皆知的明星。

正如《坂本龙马与明治维新》作者马里乌斯·詹逊所言,“坂本成为民族英雄的经过,生动地展示了现代日本民族精神的发展历程。这种精神并非一朝一夕形成,因为它需要时间以及在国家建构下的艰巨任务中的成功。”所以,本书并不以坂本开始,也不以坂本结束。坂本龙马死后还有一章,叫“土佐的维新”。这一章几乎都是纯理论分析,是全书的思维总结与作者历史观的明确。作者梳理并再次强调“对西方反应的几个阶段”,认为坂本对西方问题的认识经历了四个阶段,从年轻人简单纯粹的愤怒到成气候的筹划直至进入领导阶层,坂本是他这一代人中走得更远也更快的。此外,坂本还很有政治头脑和商业天赋,他的朋友与属下后来有不少人成了20世纪的政坛名人或私企巨亨。

幕府统治与武士阶层没落了,明治维新却掀开了日本现代化的帷幕。

博尔赫斯的《地图册》

/ 陆小虎

今年,是阿根廷作家博尔赫斯诞辰120周年。7月末,他的遗孀玛丽亚·儿玉女士,带着130多张首次与中国观众见面的照片来到上海,举办“博尔赫斯的地图册”旅行摄影巡回展。



很想亲眼见见儿玉女士,以及那些未曾公开的照片,于是去参加展览开幕式发布会。

一身白白衣鞋的儿玉女士,戴着硕大的墨镜和波希米亚风格的手镯,是“有故事”的女人。12岁时她认识了博尔赫斯,49岁那年嫁给了他。晚年的博尔赫斯双目失明,儿玉充当了他的眼睛,陪他云游四方,足迹抵达爱尔兰、伊斯坦布尔、威尼斯、雅典、日内瓦……一路拍下很多富有生活气息的照片。

没有PS,谈不上什么摄影技巧,不介意脸拍得美不美,帅不帅,只是用镜头真实记录下旅途中的种种惊喜。大多数时间,他们拍晨昏、宫殿、树木、花园、人

们。偶尔,作为旅行者,他们也被镜头摄入,于是我看到了和旋转木马合影的博尔赫斯,坐着热气球在天空中飞翔的博尔赫斯,以及更多时候一个拄着拐杖、眯着眼睛不知在看什么的博尔赫斯。

展会上,我最喜欢的一张图片,摄于意大利。年迈的博尔赫斯闭着眼,坐在石凳上休息,调皮的儿玉折了一截树枝,作势放在他的头顶上,充满爱意的捉弄感溢出照片。我突然理解了,为什么博尔赫斯会喜欢儿玉,因为他俩都有孩子气的一面。儿玉曾满怀“怜爱”地这样写他:“巴黎让人想起你还是个固执的小孩,关在旅馆的客房里一面吃巧克力一面看雨果的书。”这哪像是写给一个耄耋老者的?

1984年,85岁的博尔赫斯将这一路的旅途感想,以诗歌及札记的形式写成书,取名《地图册》。序言一段话极有趣,博尔赫斯形容旅行就是发现,人人都是发现家:“开始先发现苦、咸、凹陷、光滑、粗糙,彩虹的七色和字母表上的二十几个字母;接着发现面庞、地图、动物、天体;最后发现怀疑、信仰和几乎完全能确定的自己的无知。”

结合本书去看展会上的图片,对博尔赫斯的旅行世界有更深体会。可以说,展会图片是对《地图册》的一种补充。博尔赫斯写日内瓦的奶油圆球蛋糕、布宜诺斯艾利斯的街角、冰岛的旅馆、克里特岛的迷宫……篇幅极其短小,思考空间很大,充满博尔赫斯式的梦、反思。能否读懂博尔赫斯,靠的是灵魂的本能。

《地图册》后记是儿玉女士写的,看得人眼睛潮湿。他早已在天堂,学习宇宙的语言。那里是不是图书馆的模样?有炽热的诗歌、美和爱?她则在重温那些有他陪伴的日子,越来越接近他,但愿某天重逢,再次携手。

解读生命演化历史

/ 贾登荣

1909年,在加拿大幽鹤国家公园一个叫伯吉斯页岩的高山上,人们挖掘了一大批无脊椎动物化石。通过对这批化石进行检测而推断出,现代多细胞动物最早应出现在5.7亿年前。围绕化石所展开的关于生命起源的讨论,从此如火如荼。

作为这批化石发现者之一,美国古生物学家沃特科尔认为,这些化石属于现成的现代类群,是“后进化族群的原始或祖先类型的集合”。然而,1971年,剑桥大学的哈利惠廷顿却提出截然相反的观点。在他看来,这些化石绝大多数并非我们熟知的类群,它不但“涵盖了如今海洋无脊椎动物的全部,并已超出已知范围。”

两位科学家的观点孰是孰非?美国科学家斯蒂芬·杰·古尔德在《奇妙的生命》中,重新解读生命演化的历史,得出结论:生命的历史不是必然会产生的,而是偶然性的产物。

《奇妙的生命》指出,当生物化石出现后,上帝创造人的神话便破灭了。尤其是伯吉斯页岩化石横空出世,好比一个精灵,“讲述了一个精彩的故事,让我们看到生命过去和现在的惊人差异。”正是这种“差异”,吸引了众多科学家去研究它的奥秘,破解它的密码。

作者用大量篇幅介绍沃特科尔与惠廷顿等人在研究伯吉斯页岩化石上所做的努力。最早发现伯吉斯页岩化石的是美国人沃特科尔。接着,他多次前往此地采集标本,逐渐发表论文,用“假象理论”,“将伯吉斯属类的起源划入前寒武纪时期的一个间隔期”,认为节肢动物化石“在寒

武纪早期即已稳定,并具备一定规模。”作者认为,由于沃特科尔“没能对伯吉斯页岩化石进行足够的细致观察”,在诠释中“自由发挥”,从而得出不真实、不科学的结论。20世纪60年代起,惠廷顿开始对伯吉斯页岩化石进行深入研究,以三叶形虫和幽鹫虫为突破口,逐渐推翻了统治学术界60年的“沃氏理论”,认为伯吉斯页岩化石并非现存的生物类群,而是属于未知的新族群。一石激起千层浪,接下来,又有莫里斯、德里克·布鲁顿等生物学家投入研究,得出与惠廷顿基本相同的结论。

《奇妙的生命》作者说,“自然的历史并非有条不紊、连续不断;单凭日积月累,不能使个体小的物事变大。在自然历史的路径中,有一些发展模式留下了印记,它们纵深的尺度较大,属于宏观进化的范畴,与环境的历史变迁有关。这些发展模式能将任何须经时间积累的过程打乱、重置或改向,而且随时随地都可以发生。”作者对伯吉斯页岩化石里的主要生物形成的过程进行了梳理,得出看法:“生命框架的进化形成,不是一个连续渐增的缓慢过程,而是由严重抽灭事件决定的。”“生物学对人类的本性、地位、潜力最深刻的理解归纳为简短的几个字——偶然性的体现。”作者不无幽默地说,生命演化的历史,“其中有很大的彩票抽奖因素,可能还是主导因素。”

生命的演化属于“偶然”产物,是《奇妙的生命》“一家之言”。不过,这个观点是建立在对达尔文进化论的理解与伯吉斯页岩化石研究基础上的,包含许多合理的科学的成分,值得人们思考、研习,共同努力,早日破解生命起源的真正秘密。

鬼呵气

/ 阿龙

小时候听大人说,萤火虫是鬼呵出来的气,也就是说,有萤火虫的地方,会有鬼出没,萤火虫越多,鬼就越多。我住城里一个部队大院,按说是个阳气很重的地方,但到了晚上,围墙边的草地还是有很多萤火虫,我们相信那个墙下面过去一定埋过不少死人。

怕归怕,但是祸害起萤火虫来还是照样不手软。抓到一只萤火虫,我们喜欢把它的头尾分开,那个尾翼上仍然闪着微黄的萤光,然后就将它贴到自己额头的正中间。鬼呵出来的气在头上闪闪发亮,这么酷的形象连鬼撞见都得让我们三分吧?要么就是鬼根本不屑和我们一般见识。总之碰上鬼的事一次也没有发生。

现在城里的鬼不喜欢和人玩,都跑到乡下去了。夏天和朋友去桂林一个瑶族乡小住几天,晚上散步,看到野地有萤火虫在飞,突然就很兴奋。我想鬼至今还愿意呆着的地方一定错不了,就特别想在那地方多住些日子,每天晚上出去转悠一圈,专门看萤火虫,亲近一下城里早就了无踪迹的各路好鬼。我虽然是个无神论者,不信鬼神之说,却对它们有文化上的敬畏。中国的鬼,除了化个青面獠牙吓吓人,坏事干得并不算多,性格也还厚道,不像西方的鬼那样到处去吸人血。

博尔赫斯在《交叉小径的花园》里提醒:人不可以与萤火虫为敌。我想,博尔赫斯的童年,一定曾被这种微不足道的生命所困惑。在欧洲,这种困惑带来的是诡异的叙述,人们相信萤火虫有某种天然的本领,喜欢将一些自大的旅行者诱骗到死亡陷阱般的沼泽地里。有人认为这可能是获取食物的一种办法,有人认为这会使萤火虫产生强烈的愉悦。

萤火虫最有想象力的亮相来自《太平广记》,里面有个王氏的故事说萤火虫可以变成金子,遇见它则大富大贵。故事是这样的,王家去亲家吃喜宴,半道一个东西落在车轮上,车子就走不动了。王家妻跳下车朝那物叩拜了几下,再张开裙子将那物引入裙下,回家后一看,居然是块金子。这以后王家就过上了好日子。只是三十年后王妻病死,家境衰败,连奴婢也都走光。再打开放金子的箱子一看,里面只有萤火虫和腐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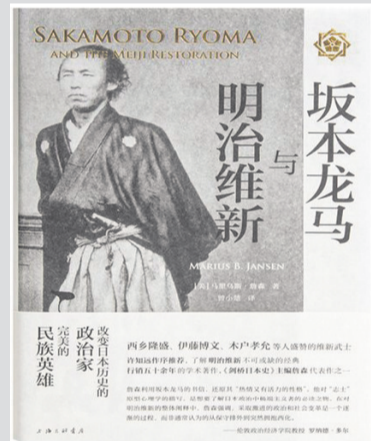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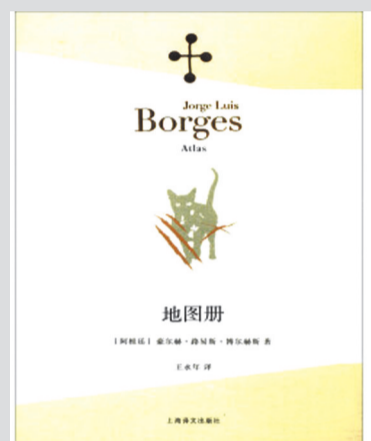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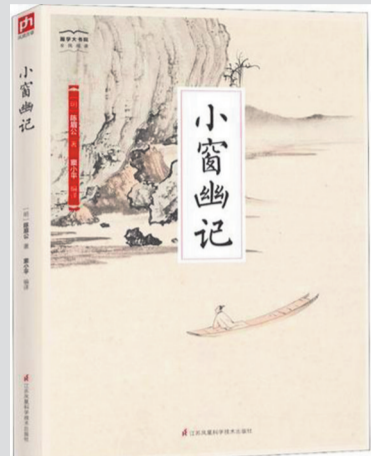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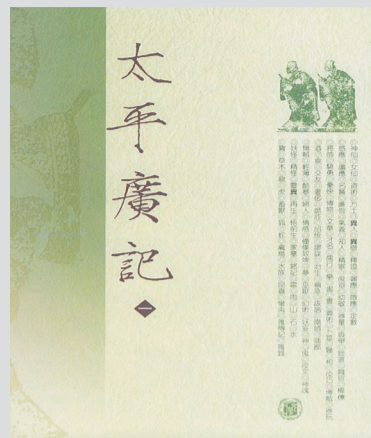
这个故事至少说明,古人视萤火虫为吉祥物,并不见得到坟墓死鬼联系到一起。《太平广记》成于宋代,正是程朱理学“存天理灭人欲”大行其道之时,妇女全给压抑得不行,连襦裙都不敢弄得太过花哨,要是有一只小萤火虫愿意往裙子里钻,想必也是可以偷着乐一阵的。

萤火虫另一个品质是洁癖。到成虫年纪,萤火虫对食物挑剔起来,只吸食早晨最纯净的那一颗露珠。一旦阳光普照大地变得干燥,微小的尘埃就会弥漫在空中,玷污草叶上的水源。萤火虫也许相信吃了这样的露珠会使夜晚尾翼发光器变暗淡,在“灯语”竞争中处于下风,失去与异性交往的机会。还有一些雌性萤火虫从不沾的露珠中发现自己变丑,惊叫着从高空坠落,拒绝与雄虫幽会。萤火虫可能也是世界上唯一会患上抑郁症的昆虫。

人们对萤火虫的过分宠爱于它们是有毒的。萤火虫自身会发光,但并不喜光,有的甚至听到光亮一类词汇时,都会呈现身体虚弱的不良反应。人们总是试图将它们的生物本性归入人类文化优越感,这便犯了大忌。最经典的赞美是泰戈尔发出的:“宇宙间一切光芒,都是你的亲人。”

幸好,萤火虫明白腐草和幽暗才是它们的亲人,还保持着自己正常的生活秩序。

本版电邮
zhbookworm_123@163.com



珠海书城 本周新书畅销书榜

- 1.《美国陷阱》 [法]弗雷德里克·皮耶鲁奇 [法]马修·阿伦 著
- 2.《小飞机,欧洲行》 毕淑敏 著
- 3.《坏血:一个硅谷巨头的秘密与谎言》 [美]约翰·卡雷鲁 著
- 4.《金庸往事》 沈西城 著
- 5.《读孩子们的书》 [日]河合隼雄 著
- 6.《寻找白岩松》 刘楠 著
- 7.《大英博物馆中国简史》 [英]霍吉淑 著
- 8.《生命最后的读书会》 [美]威尔·施瓦尔贝 著
- 9.《情商职场沟通术》 林开平 著
- 10.《孤独的吃吃吃》 王蒙、郭兮恒 著

新华书店 KINHUA BOOKSTORE
珠海书城 3260066
湾仔沙书城 2255225
新华书店天虹店 8866883
新华书店书堡 3230081

脆弱的时候,看漫画

/ 夏丽柠

俄罗斯插画师安乐·谷迪姆的漫画集《人生很好玩,但有时也很丧》,是画给小人物的作品。书中静寂的色彩、无声的面孔,正是千千万万小人物的化身,画中人行动,就像我们自己在行动;画中人的喜怒哀乐与我们身心同步,触及我们灵魂深处。

谷迪姆不是艺术界推崇的师从名家的科班出身画家。他出生于莫斯科,本是朝九晚五的上班族,一个普通的通讯行业工程师,画画只是业余爱好。谷迪姆擅长二格或四格漫画,其与众不同之处,是“放弃了漫画格式中必须有的文字解说和文本。”就像现代音乐一样,绝大多数听众专注欣赏旋律和歌词,却忽视了乐器本身的原始声音,和弦与变奏,那才是主宰音乐世界千变万化的精灵。绘画亦然,此处无声胜有声。随着互联网的发展,网络文化教会了每个人不负责任地表达,少有谨言慎行在思考的。

少说多思,“图像语言比使用词语更加自然”,这是谷迪姆漫画创作的初衷。“我的绘画是对日常和世俗的挑战,但更多的时候是对自己的挑战。”谷迪姆在自序里这么说。他对现代都市人生活的解析是多方位的,看他的漫画,在钢筋水泥丛林里,人类变得越来越冷漠:当我们在水泥地上写下“我爱你”,渴求的也只是水泥的回应;我们的伴侣不再是亲人、朋友,孤独的人只能与每日随身携带的工作包相伴;我们能做的只有自己给自己加油。天生不完美,也许恰好说明了我们的与众不同。

书中有一则四格漫画,画中的灰衣小子不停地向一本书的内页挥拳。几次之后,手指背面就贴满了字母,把两手按在桌面上,左手拼成的字母拼成英文的“恨”,右手的拼成了“爱”。世间的爱恨真复杂呀,无意间就都生成了。人活着,有爱就有恨,也没什么了不得的。

谷迪姆的漫画太机智,无法一下子说完。按其“少说多思”原则,请漫画爱好者选一个静夜,打开暖橘色台灯,一页一页地翻,悲伤欢笑之余,也许,你就发现了那个脆弱的自我。

“拥抱自己的不完美,面对真实的自己,坚信自己是有价值的。”——这个道理,谷迪姆通过漫画书告诉了我们。

脆弱的时候,看漫画。

木莲,薜荔

/ 寒石

“木莲——冻嘞……”伏天午后,酷暑炙人,这样的吆喝最销魂。每次听到,记忆的味蕾就泛起带薄荷味的清凉,周身毛孔舒张。

在乡间,木莲无处不在。它喜攀援,高墙、陡坡、悬崖、树,没有不爬的。拇指肚大小、卵圆形叶子,像人缜密的心思,依附物墙上件绿色外衣。木莲慢性子,在哪都闲庭信步,以气根走路,吸附于树,从湿润的树皮上汲取水分和营养。树以木莲遮荫保身,相得益彰。

木莲四季常绿,叶片密匝,若爬在一堵光亮绝壁或残垣上,简直让人堵气。北宋史官刘义庆家后花园,有块硕大“丑石”,有碍风景,让人头疼。诗人梅尧臣给主人出主意,让他种诗人安徽老家一种叫“木莲”的藤本,刘史官欣然接受。一年后,木莲如青衣一般将“丑石”装点得绿意葱茏,风韵独具。梅尧臣为此赋诗:“窈窕木莲根,木莲依以植……事固无丑好,丑好贵不惑。”

老家对门有幢老宅子,石墙和屋顶都被绿色小叶藤层层堆叠、覆盖,像浑圆绿色大馒头。花开时节,白而碎繁的小花又为绿馒头披上白纱,清新自然。绿馒头也结果,暑伏天,一个个状如馒头亦如莲蓬的绿色果实挂在浓密枝叶间,不留意谁也瞅不出来。大人们称之为木莲,老宅子被孩子们叫作木莲藤屋。

木莲,木兰科,乔木,高可二三十米。木莲还另有其名——薜荔,桑科榕属常绿攀援性灌木藤本,果实、浆汁有奇香。相传齐国相管仲,曾选五种气味奇异的蒿洁香草,号称“五臭”,薜荔居于首位。因薜荔的率性习性,“薜荔衣”自古被视为山野隐逸生活之象征。屈原《九歌·山鬼》云:“若有人兮山之阿,被薜荔兮带女萝。”将薜荔当作貌美山鬼的绮丽外衣。白居易“漫献长杨赋,虚抛薜荔衣”;刘商“挂却衣冠披薜荔,世人应是笑狂愚”;孟郊“身披薜荔衣,山步莓苔屐”;张炎“吟篔簹,征衣休换,薜荔犹堪补”等,都是例证。清代陈眉公在《小窗幽记》里更是直言:“山中有三乐。薜荔可衣,不美绣裳。薜荔可食,不贪粱肉。箕踞散发,可以逍遥……”为这种人生态度作了清晰标注。

可见薜荔自古名实两歧,堂堂正正,只因生被自己貌似莲蓬的果实误导,以致“木莲”浑名迄今犹盛流于江湖。